

证券代码：832149

证券简称：利尔达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根据公司发展规划，公司拟对台州市瑞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谷物联”）进行投资，投资金额为 201.00 万元，认购标的公司新增资本 201.00 万元。瑞谷物联注册地为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路南街道泰隆苑 E8-1，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10.00 万元，其中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01.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.00%，刘冬春出资 783.9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9.00%；刘卉出资 1025.1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1.00%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总资产 1,230,324,681.50 元，归属于母公司的权益为 429,390,832.30 元。

本次对外投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21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0.17%，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资产净额的 0.48%，不符合重大资产重组的构成标准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》的议案，表决结果：6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。

（六）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刘卉

住所：浙江省临海市大洋街道庄头村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刘冬春

住所：浙江台州市路桥区路桥街道卖芝桥西路35号

三、投资标的基本

（一）对现有公司增资

1、出资方式

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。

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投资方自有资金。

2、增资情况说明

增资前，原股东的出资和持股比例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注册资本（万元）	股权比例
刘卉	500.00	50%
刘冬春	500.00	50%
合计	1000.00	100.00%

增资后，全部股东的出资和持股比例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注册资本（万元）	股权比例
刘卉	1025.10	51%
刘冬春	783.90	39%
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201.00	10%
合计	2010.00	100.00%

四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对台州市瑞谷物联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投资，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10.00 万元，其中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01.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10.00%，刘冬春出资 783.9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39.00%；刘卉出资 1025.1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的 51.00%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投资双方能够实现资源互补，有助于公司更好地开展日常业务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的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造成重大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15日